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學年度外籍生學雜費減免申請表

姓名 Name	姓／Last Name : 名／Given Name(s) : 中文姓名／Chinese Name :
系所年級 Department / Institute & Year	系所／Department / Institute : 年級／Academic Year :
學號 Student ID No.	
外籍人士統一證號 Alien Resident Certificate ID No.	
國籍 Nationality	
性別 Gender	☐ 男／Male ☐ 女／Female
生日 Date of Birth (DD/MM/YYYY)	
聯絡資料 Contact Information	聯絡電話／Tel : 電子信箱／E-mail :

申請文件／Required Documents

- ☐ 國籍證明/Proof of nationality
- ☐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Student ID positive and negative photocopy
- ☐ 系主任或指導教授之推薦函/Dean or advisor' s recommendation letter
- ☐ 學業成績單(該學年度上學期之新生免附)/
Transcripts (Don' t need to attach for new student)
- ☐ 學生本人存摺封面影本/Photocopy of the student' s own savings book cover

應繳金額 Amount payable		減免金額 Prize money help		實繳金額 The actual amount paid	
申請單位 Applicants	承辦單位 An undertaker	教務處 Dean of Academic Affairs	總務處 出納組 Cashier Section of General Services	主計室 Department of Accounting	校長 Principal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個人資料直接蒐集告知聲明書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向臺端告知下列事項,請臺端詳閱:

一、蒐集之目的:辦理學雜費減免相關業務之需求及其他符合本校章程所定業務之需要。

二、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 (一) 姓名、電話號碼、電子信箱 (C〇〇一 辨識個人者)。
- (二) 金融金構個人帳號 (存摺封面) (C〇〇二 辨識財務者)。
- (三) 性別、出生年月日、國籍證明影本 (C〇一一 個人描述)。
- (四) 外籍人士統一證號影本 (C〇三三 移民情形)。
- (五) 學生證影本 (C〇三八 職業)。
- (六) 學籍資料 (C〇五一 學校紀錄)。
- (七) 學習成績 (學業及操行) (C〇五七 學生紀錄)。

三、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 (一) 期間:本表單及相關證明文件,依本校檔案分類暨保存年限區分表,保存 5 年。
- (二) 地區:本校所在區域。
- (三) 對象:本校學務處生輔組、教務處、總務處出納組、主計室及教育部。
- (四) 方式:對於申請人實施身份識別、申請資格審查、連繫、匯予申請減免金額。

四、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臺端就本校保有臺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一) 得向本校請求補充或更正、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惟依法臺端應為適當之釋明。

(二) 得向本校請求停止搜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惟依法本校因執行業務所必須者,得不依臺端請求為之。

(三) 如需行使上述權利,請連絡業務承辦人 李小姐

總機號碼:06-9264115 分機:1227

電子信箱:s20063@gms.npu.edu.tw

五、臺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臺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臺端若拒絕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本校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台端相關作業。

六、開學前,若本人所持證件有異動,致喪失申請資格主動告知,否則願自負法律賠償及相關責任。

簽章欄

(本聲明書由本校承辦單位收存)

經 貴校向本人告知上開事項,本人已清楚了解並同意 貴校蒐集、處理或利用本人所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

受告知人:_____ (簽名. 蓋章)

受告知人之 ☐ 法定代理人 ☐ 法定監護人:_____ (簽名. 蓋章)

日期: 年 月 日